1

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申购华泰资产增进投资产品
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

根据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
第 1 号：关联交易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
泰保险集团”）申购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资产”）发行的华
泰资产增进投资产品（下称“华泰增进”）产品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 一、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（一）交易概述

2

存续期间：持续经营
批准成立机关和成立文号：经中国保监会批准成立（保监发改〔2005〕1 号）
经营范围：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，受托资金管理业务，与资金管理
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，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
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（一）定价政策
本次交易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根据产品合同规定的产品价格进行
交易，不存在损害任何一方或相关方利益的情形。
（二）定价依据
根据华泰增进产品合同，申购、赎回原则为“未知价”原则，即申购、赎回
价格以申请受理日收市后计算的当日产品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。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（一）交易价格
根据华泰增进产品合同规定，申购价格以申请受理日收市后计算的当日产品
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。7 月 26 日本产品单位净值为 1.1048 元。根据产品合
同规定，产品无申购费、赎回费。根据产品公告，暂不收取管理费，后续产生管
理费，以产品公告为准。
（二）交易结算方式
华泰保险集团于 7 月 26 日将 1000 万元划拨至华泰增进产品指定账户，一次
交付。华泰资产于 7 月 27 日对华泰保险集团申购份额进行确认。
（三）协议生效条件、生效时间、产品存续期
华泰资产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对华泰保险集团申购份额进行确认。根据产品
合同规定，产品合同经产品管理人签章生效，投资者认购份额自华泰资产份额确
认之日起对份额持有人生效。

3

本产品存续期限为不定期。产品合同的有效期自其生效之日起至该产品合同
规定的产品终止事由出现之日止。
 五、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
本次交易为资金运用类一般关联交易。本次交易属于华泰保险集团公司授权
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决策的范围，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完成华泰资产管理有限
公司审批流程。
六、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
无

华泰保险集团承诺：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，并对本公告所
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，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。对
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，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中国
银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。
特此公告。

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 8 月 3 日